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3 年 1 月 19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10 分

會議地點：圖書館六樓第一會議室

出席人員：(詳如簽名冊)

主持人：陳校長瑛姍 記錄：邱壹翎

壹、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准予備查。

貳、校長致詞：1. 恭喜也感謝所有指導孩子獲獎的老師，其他還有許多獎項，例：小論文指導、閱讀心得等，謝謝老師們的協助。

2. 文教基金會董事長林德福立委召開董事會，通過 113 年度預算經費，也會支持鼓勵老師在教學上及同學得獎的獎金。對於弱勢的學生小太陽獎助金的部分，亦提高補助金額為每月 3000 元。

參、各處室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工作報告：

一、高三升學捷報

賀!截至 12 月底為止，目前有三位高三學生透過特殊選才管道錄取大學。

(1)316 班張惟傑同學特殊選才錄取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甲組)、國立海洋大學水產養殖系、國立台南大學生物科技系。感謝鍾宜穎導師的辛勤指導。

(2)315 班林慧馨同學特殊選才錄取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乙組)。感謝鍾宜穎老師、林虹均導師的辛勤指導。

(3) 313 班周孝倫同學特殊選才錄取銘傳大學資訊工程系，感謝黃南勛老師、陳佳玉導師的辛勤指導。

二、競賽成果分享

本學期各項競賽感謝各位老師的辛勤指導，競賽成果均已公告於學校首頁榮譽榜，老師們如有參加比賽，或指導學生比賽獲得佳績，懇請與教務處聯絡分享喜悅。(9-12 月)

(一)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語文競賽、地理奧林匹亞競賽、美術比賽暨教師教案比賽獲獎名單

榮譽事蹟、名稱	比賽層級			成績、名次	獲獎人員	指導老師
	區賽	市賽	國賽			
112 學年度新北市語文競賽 雙和分區競賽-閩語字音字形	✓			第一名	216 班 李　璇	陳麗娥
112 學年度新北市語文競賽 雙和分區競賽-客語字音字形	✓			第一名	208 班 楊婉綺	謝銘鴻
112 學年度新北市語文競賽 雙和分區競賽-作文	✓			第三名	214 班 高立亞	吳慎恆
112 學年度新北市語文競賽 雙和分區競賽-國語演說	✓			第四名	203 班 闕子芸	陳彥蓉
112 學年度新北市語文競賽 靜態組市賽-閩語字音字形		✓		第二名	216 班 李　璇	陳麗娥
112 學年度新北市語文競賽 靜態組市賽-作文		✓		第二名	214 班 高立亞	吳慎恆
112 學年度新北市語文競賽 動態組市賽-國語演說		✓		第二名	201 班 陳宥霖	陳彥蓉
112 年第 22 屆高中地理 奧林匹亞地理專題論文組			✓	金牌獎	315 班 張彤璽 316 班 張惟傑	林芷維 許純鎰
112 年第 22 屆高中地理 奧林匹亞海報組			✓	優等獎	315 班 張彤璽 316 班 張惟傑	林芷維 許純鎰
新北市 112 年東區美術比賽 高中組普通班平面設計類		✓		第二名	201 班 陳宥霖	
新北市 112 年東區美術比賽 高中組普通班西畫類		✓		第三名	201 班 張有華	
新北市 112 年東區美術比賽 高中組普通班漫畫類		✓		第三名	301 班 陳紀臻	
新北市 112 年東區美術比賽 高中組普通班漫畫類		✓		第三名	112 班 吳晨頤	

新北市 112 年東區美術比賽 高中組普通班平面設計類		✓		佳作	301 班 陳昱臻	
新北市 112 年東區美術比賽 高中組普通班平面設計類		✓		佳作	302 班 楊旻霖	
112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 校英文單字比賽」北區決賽			✓	佳作	107 班 蔡崴翔	宋怡德
112 年「全國學生美術 比賽-平面設計類」			✓	佳作	201 班 陳宥霖	
112 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 英語作文比賽」北二區決賽			✓	佳作	302 班 蔡宜儒	張欣湄
社區一家全民社造行動計畫- I 花 I 草-愛家愛鄉提案		✓		楷模獎	204 班 謝凱琍 205 班 陳妍其 207 班 莊玉貝 213 班 李雅倩 304 班 劉嘉群 307 班 陳羽姍 316 班 張惟傑	林芷維 沈艷嬋 林彥如
ViewSonic 2023 電腦繪圖 創作競賽			✓	學生組 第一名	301 班 陳紀臻	黃益堂

（二）112 學年度新北區數理資訊能力競賽複賽得獎名單

112學年度 新店高中
新北區學科能力競賽複賽得獎名單

科目	班級	姓名	獎項	指導老師
化學	315	許佳樂	佳作	林虹均
生物	315	周志翰	佳作	鍾宜穎
生物	316	黃品瑄	佳作	鍾宜穎
地科	209	林宸甄	第五名	邱鈴媛
地科	210	粘祐程	佳作	邱鈴媛
地科	211	彭堇睿	佳作	邱鈴媛
地科	215	劉宇祥	佳作	邱鈴媛
物理	314	譚君強	佳作	林典儀
物理	316	張哲銘	佳作	林典儀
物理	316	陳漢瑀	佳作	林典儀
數學	311	宋孟軒	佳作	吳英璉
數學	312	彭宥叡	佳作	吳英璉

(三)112 學年度音樂比賽進入全國賽名單/組別如下,謝謝全體老師及術科老師對音樂班的指導!

姓名	組別	等第	全國賽
黃詠廷	低音提琴	優等第一名	代表參加全國決賽
吳弘一	低音提琴	優等	參加全國決賽
洪苙堯	低音提琴B		逕入全國決賽
方振洋	大提琴	特優第一名	代表參加全國決賽
于靖弘	大提琴B	優等第二名(B組)	參加全國決賽
黃漳玿	中提琴	優等第一名	代表參加全國決賽
藍子淇	小提琴	優等第一名	代表參加全國決賽
邱奕甯	聲樂	優等第一名	代表參加全國決賽
何沐疄	二胡	優等第一名	代表參加全國決賽
黃靖涵	二胡	優等	參加全國決賽
杜雲	鋼琴	優等第一名	代表參加全國決賽
魏芸溱	高胡		逕入全國決賽
潘婷	二胡B		逕入全國決賽
徐震宇	二胡B		逕入全國決賽
木管五重奏			逕入全國決賽
鋼琴五重奏			逕入全國決賽
弦樂四重奏			逕入全國決賽
鋼琴三重奏			逕入全國決賽

(四)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師參加各項競賽獲獎名單

榮譽事蹟、名稱	比賽層級			成績、名次	獲獎教師
	區賽	市賽	國賽		
新北市 112 年度教學卓越獎		✓		優等獎	陳正昌、白佩宜、柯如營、沈玫姿、洪正玲、曾馨誼、施威兆、林虹均
教育部 112 年度海洋教育創新教學優質團隊(2023 年海洋教育推手獎)			✓	全國特優	白佩宜、陳正昌、施威兆、洪正玲、曾馨誼、柯怡婷
2023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英語文思辨教學教案徵選			✓	佳作	吳宗明
112 年度全國多元文化教育教案甄選			✓	佳作	沈艷嬋
新北市 112 年度素養導向防災教學設計案例甄選		✓		佳作	張惠芝、陳義堯

三、工作執行概況

(一)教學組

1.「113 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課程計畫(普通班)、(藝術才能班)」檢視結果均為「通過」，感謝各領域教師的支持與幫忙。

2.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完成課程諮詢教師研習並合格取證名單如下，感謝各學科薦派教師參與研習。

國文科	柯怡婷教師	英文科	施威兆教師	數學科	戴大成教師
物理科	林典儀教師	公民科	張育蒼教師	公民科	張維軒教師
體育科	洪敏皓教師	資訊科	張凌倩教師		

3.112-2 各年段多元選修、校訂必修課程、彈性學習及團體活動時間開課時段規劃如下：

(1)高一

	一	二	三	四	五
1			本土語及台灣手語 (101-104)	校訂必修海洋 守護行動(4 班)	
2			本土語及台灣手語 (105-108)		多元選修 (101-108 班)
3			本土語及台灣手語 (109-112)		多元選修 (101-108 班)
4		101-116 自主學習	本土語及台灣手語 (113-117)		
5			校訂必修 海洋守護行動(4 班)		班會
6					團體活動
7					彈性學習
8	第八節輔導課				

(2)高二

	一	二	三	四	五
1			第二外語		
2		充實/補強 (人文、商管)	第二外語		
3	多元選修 (人文、商管 201~204)	充實/補強 (理工、生醫)	第二外語		
4	多元選修 (人文、商管、理工)		第二外語		
5	多元選修 (人文、商管)				**高二 特色/自主/培訓**
6	多元選修 (人文、商管 205~208)				團體活動
7					彈性學習
8	**第八節輔導課**				

(3)高三

	一	二	三	四	五
1				多元選修 (理工、生醫)	
2				多元選修 (理工、生醫)	
3		高三充實/補強 (理工、生醫)		多元選修 (人文、商管)	
4		高三充實/補強 (理工、生醫)		多元選修 (人文、商管)	
5	特定班群多元選修 (人文班群)	高三自主學習 (人文、商管)		特定班群多元選修 (生醫班群)	班會
6	特定班群多元選修 (人文班群)	高三自主學習 (人文、商管)		特定班群多元選修 (生醫班群)	團體活動
7					彈性學習
8	**無安排第八節**				

4. 高三人文、商管學群星期二下午 5~6 節之彈性學習時間一律進行自主學習(課程活動規劃如下)；理工、生醫學群不選修充實/補強課程之學生可進行自主學習，依規定需提交自主學習計畫書送教務處審查，截止時間為 2/17(六)。

301-309人文商管學群 自主學習(星期二第5-6節)課程活動規劃表(草案)										
	301	302	303	304	305	306	307	308	309	備註
02月20日	導師(歷史)	導師(地理)	導師(英)	導師(英)	導師(英)	導師(數)	導師(國)	導師(國)	導師(數)	
02月27日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課程A(校系介紹)			課程B(微課程)			課程C(分科衝刺班)			連續三週請同學依**課程名稱**至指定地點上課
地點	自習教室(一)	自習教室(二)	英語角	3F電腦教室			5F國文&數學專科教室			
03月05日	東吳大學	輔仁大學	世新大學	主題:空拍機與空間資訊科技 授課講師:文化大學地理系教授			分科測驗複習			
03月12日	佛光大學	淡江大學	康寧大學							
03月19日	國立海洋大學	國立宜蘭大學	臺北市立大學							
03月26日	國	藝	輔	英	藝	數	歷	地	公	學生於原班教室
04月02日	藝	歷	英	數	輔	藝	地	公	國	
04月09日	輔	地	數	藝	英	歷	公	國	藝	
04月16日	英	公	藝	歷	數	地	國	藝	輔	
04月23日	數	國	歷	地	藝	公	藝	輔	英	
04月30日	高三期末考									
05月07日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第2次分科測驗(5/8)
05月14日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學生於原班教室
05月21日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05月28日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導師	
03/26-04/23專任師資(國)、(英)、(數)、(歷)、(地)、(公)、(藝)、(藝)、輔導室										

5. 112-2 多元選修開課情形

【各年段多元選修課程】

第二學期 101-108 班高一多元選修 (星期五第 2-3 節)					
編號	課程名稱	開課教師	學科	112 學年度開課狀況	地點及備註
1	世界任我行	吳秋萱、楊漢倩 呂明澤、王威凱 陳義堯、徐君蘭 、廖桂華	合開	○	圖書館二樓國際教育教室
2	文青放大鏡	許愛蓮	國文科	○	五樓國文專科教室
3	日常科普體驗識讀	李玉華	國文科	○	三樓馬克思教室
4	開口輕鬆說英語	Brandon	英文科	○	一樓自習教室 3
5	金色證書基礎班	施威兆	英文科	○	三樓語言教室
6	基礎程式設計	張凌倩	藝能科	○	三樓資訊教室 1
7	生活美學鑑賞實作	蔡明龍	外聘教師	○	四樓物理實驗室 2
8	影像導讀與討論	曾馨誼	國文科	○	二樓自然科視聽教室
9	數位編曲	陳瑋儒	外聘教師	○	圖書館四樓音樂數位科技教室
10	眼角餘光	黃詩惠	國文科	○	圖書館一樓自主學習教室

第二學期 201-204 班/205-208 班高二人文商管班群多元選修(星期一第 3-4 節, 第 5-6 節)					
編號	課程名稱	開課教師	學科	112 學年度 開課狀況	備註
1	世界史初探-歐洲篇	張淑婷	社會科	○	三樓柏拉圖教室
2	東亞與東南亞議題	沈玫姿	社會科	○	三樓馬克思教室
3	時事中的公民視野	張維軒	社會科	○	五樓國文專科教室
4	劇場遊戲與表演開發	秦葳萍	藝能科	○	四樓藝術生活教室
5	詞曲創作	陳瑋儒	藝能科	○	僅 3-4 節開課 圖書館四樓音樂數位科技教室
6	流行音樂面面觀	世新大學 李武錚講師	外聘教師	○	僅 3-4 節開課 圖書館二樓國際教育教室
7	安全教育	陳義堯 張惠芝	國文科 健康護理科	○	僅 5-6 節開課 一樓自習教室 2

第二學期 209-212 班 高二理工班群多元選修課程 (星期一第 4 節)					
編號	課程名稱	開課教師	學科	112 學年度 開課狀況	備註
1	數學研討	鄧聖懷	數學科	○	五樓藝數潘朵拉教室
2	物理補強性選修課程	簡慧庭	自然科	○	一樓自習教室 1
3	化學補強性選修課程	楊漢倩	自然科	○	二樓自然科視聽教室
4	環境觀測理論與實務	白佩宜 陳正昌	自然科	○	二樓地球科學實驗室
5	程式設計 III	廖桂華	藝能科	○	三樓資訊教室 2

第二學期 310-316 班/301-309 班 高三多元選修課程(星期四第 1-2 , 3-4 節)					
編號	課程名稱	開課教師	學科	112 學年度 開課狀況	備註
1	金色證書進階班	施威兆	英文科	○	僅第 3-4 節開課 三樓語言教室
2	英語寫作練習	Brandon	英文科	○	一樓自習教室 3
3	說英閱	林貞沁	英文科	○	圖書館二樓多功能情境教室
4	趣味化學	林虹均 鍾宜穎	自然科	○	三樓生物實驗室 2
5	茶席與捏陶	黃益堂	藝能科	○	四樓美術教室
6	數學活動與思維	陳怡伶 鄧聖懷	數學科	○	五樓藝數潘朵拉教室
7	錄音及混音	陳瑋儒	外聘教師	○	圖書館四樓音樂數位科技教室
8	生活美學鑑賞手繪	蔡明龍	外聘教師	○	四樓物理實驗室 2
9	旅遊法語	吳慧怡	外聘教師	○	二樓自然科視聽教室
10	韓國歷史與文化	黃身安	外聘教師	○	一樓自習教室 1
11	數學閱讀與理解	楊詩亭	數學科	○	僅第 1-2 節開課 五樓數學專科教室

第二學期 315-316 班 高三下生醫班群多元選修(星期四第 5-6 節)					
編號	課程名稱	開課教師	學科	112 學年度 開課狀況	備註
1	化學補強性選修	王瓊蘭	自然科	○	一樓自習教室 2
2	生物補強性選修	鍾宜穎	自然科	○	二樓自然科視聽教室
3	數學研討	陳佳玉	數學科	○	五樓藝數潘朵拉教室

第二學期 301-302 班 高三下人文班群多元選修(星期一第 5-6 節)					
編號	課程名稱	開課教師	學科	112 學年度 開課狀況	備註
1	經典閱讀	高三 國文科教師	國文科	○	圖書館一樓自主學習教室
2	時事論壇	陳昭宇、涂君暐 溫子衡、張育蒼 曾阡茹	社會科	○	一樓自習教室 1
3	密碼學	江鎮宇	數學科	○	二樓海洋教育教室

6. 第二學期跑班選修課程(多元選修、第二外語、充實補強)學生選課作業已完成，分發名單已於 01 月 15 日(星期一)公告，下學期跑班課程加退選作業期程為 02 月 17 日(星期六)至 2 月 26 日(星期一)止，考量授課品質、開課公平性與教師平均負擔，學生加退選採一退一補媒合制，以維持各班人數相近的選課結果。

7. 112 學年度寒假備課日規劃於 02 月 15 日(星期四)進行，相關流程規劃如下，敬請各位教師準時出席。

時間(02 月 15 日星期四)	項目
08:10~09:00	註冊會議(各年段導師及行政參加)
09:00~10:30	雙語教育的政策內涵與實踐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王力億 教授
10:40~12:00	雙語教學示例與實務分享 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 程皖瑄 教師
13:10~16:00	各學科領域第一次教學研究會及自主備課

8. 高一、高二寒假作業-國文科、英文科採線上繳交；數學科作業考量書寫方便性，將印出紙本提供給學生。教學組已將寒假作業電子檔公布於各班級線上教室，也請高一、高二學生於 113 年 02 月 17 日(星期六)前將寒假作業上傳至各班級線上教室作業區，由任課老師進行線上檢核，謝謝。

9. 112-2 高二學科拔尖計畫刻正規劃中，預計採國、英、數單科開班，參加對象為有強烈學習意願且表現優秀經導師推薦之高二同學。另開設自然科能力競賽拔尖班：參加對象為通過自然科能力競賽初試或自然科教師推薦之高二同學。實施計畫俟開學後再行公告。

(二)試務組

1. 113 學年度大學學測考試本校同學應考試場主要安排在新店高中(360 名)、臺北市木柵高工(128 名)及新北市立永平高中(57 名)，教務處將於此三校考場安排考生服務隊提供相關協助，感謝高三導師、任課教師及家長會應援考生服務隊活動。
2. 試務組預定於 2/27(二)下午 13:10-15:00 於圖書館六樓第一會議室舉辦繁星推薦實務說明會，請高三導師協助提醒同學留意相關訊息。113 學年度相關升學資訊(含繁星推薦、申請入學、科技校院申請入學及分發入學)將於寒假製作完成，並於開學後發給高三導師及學生。
3. 規劃於 2/20(二)~2/21(三)辦理高二模擬考試(201~216 報考全科，217 報考國英)、2/22(四)辦理高三第一次分科測驗模擬考試(依類組選考)，考程與範圍已公告給各班同學，敬請同學們利用寒假期間及早準備。
4. 113 學年度起新北基聯合模擬考試將調整為北北基模擬考，本校為核心學校(需輪當主委學校)及委員學校(需輪流命題及輪當召集學校)，經 113 年 1/3 召開之會議協商本校將負責擔任 114 學年度學測模擬考試之新北市召集學校，另負責 113 學年度第一次學測模擬考試「地球科學科」之命題工作，感謝地科教師之協助與配合。
5. 本學期大聯盟計畫之高中商管主題特色發展工作圈子計畫分別與世新大學及輔仁大學合作辦理五場次主題講座(如下表)，下學期將持續再與東吳大學及輔仁大學合辦四場次法政商管主題講座，敬請全校對法政商管議題有興趣之師生能踴躍參加。

辦理時間	主題	講師
10/28(六)	音樂版權識讀	世新大學李權哲講師
11/18(六)	音樂創作概念及音樂產業運用	世新大學黃永華講師
12/02(六)	音樂軟體操作	世新大學黃永華講師
12/16(六)	生活中學法律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王一旅老師 財經法律學系李旻諺老師
12/23(六)	團隊中學管理	輔仁大學企管系顏孟賢老師

6.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各項重要考試日期(暫定)如下：

月份	日期	星期	考試事項
112 年 02 月	16	五	上午高一二期初競試 (高三於當日上午正常上課)
	20-21	二-三	高二模擬考試
	22	四	高三第一次分科測驗模擬考試
	23-26	五-一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音樂系單獨招生考試
03 月	28-29	四-五	第一次期中考試
04 月	30	二	高三期末考試
05 月	08	三	高三第二次分科測驗模擬考試
	15	三	高三學期補考日
	13-14	一-二	高一高二第二次期中考試
	18-19	六-日	113 年國中教育會考
06 月	26-27	三-四	高一高二期末考試
07 月	8-9	一-二	高一高二學期補考日
	12-13	五-六	113 年分科測驗考試

(三)註冊組

1.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因應政府高中職全面免學費政策，一般生無須再繳交申請表，一律直接減免學費 6240 元；另外具有特殊身分須申請學雜費減免資格者，因證明換發或新申請等事由，未能於本校受理時間內提出申請，請務必盡快將新(換)發之相關證明連同申請單、相關附件及學雜費繳費單帶至註冊組辦理換單減免事宜。

2.本學期期末考及學期成績上傳截止日為 113 年 01 月 19 日晚上 23:59 時截止，請各位老師把握時間完成成績上傳，並請記得點選封存，若逾時未點選，將由註冊組直接進行封存。另外，期末考成績單及學期成績單將於下學期交由各班導師於班上發予學生，並請導師協助提醒學生務必自行妥善保管成績單正本，如有需要請自行影印後攜帶正本與影本至教務處查驗後核章。

3.提醒各位任課教師：112-1 學習歷程檔案之「課程學習成果」，學生上傳截止日為 **113 年 01 月 31 日**，教師認證截止日為 **113 年 02 月 06 日**。

4.配合高三升學作業，112-2 高三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上傳時間為 **113 年 2 月 16 日至 4 月 2 日**，請高三各班導師提醒同學，務必詳閱大學申請入學簡章，把握時間上傳所需資料。

5.112-1 期末高二轉學群申請已完成編班作業，並於 113 年 01 月 16 日前個別通知導師與學生，麻煩原班級導師協助新班級導師瞭解新轉入之學生概況並完成相關資訊交換。

6.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學註冊日訂於 2/16(五)，當日流程(草案)請參閱附件，相關註冊資料於 2/15 (四)註冊會議(8:10-9:00)時提供各班導師。

附件

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註冊日流程(草案)

一、開學日：113 年 2 月 16 日（五）

二、活動流程：

<table>
<tr><th>時　　間</th><th>辦理事項</th><th>負責單位</th><th colspan="4">說明</th></tr>
<tr><td>8：00
｜
8：10</td><td>開學預備</td><td>各班導師</td><td colspan="4">1.落實防疫，維護教室整潔。
2.進行個人內務整理工作。
3.同學於教室準備期初競試。</td></tr>
<tr><td rowspan="2">8：10
｜
12：00</td><td>高一高二
期初競試</td><td rowspan="2">任課教師</td><td>高一高二</td><td colspan="3">第 1 節正常上課
高一第 2、3、4 節進行國、英、數期初競試
高二第 2、3 節進行英、數期初競試，第 4 節正常上課</td></tr>
<tr><td>高三
正常上課</td><td>高三</td><td colspan="3">正常上課</td></tr>
<tr><td rowspan="2">12：00
｜
13：20</td><td rowspan="2">午餐&午休</td><td rowspan="2">各班導師</td><td colspan="4">12:30 開始班級幹部訓練</td></tr>
<tr><td colspan="4">12:30-13:20 領取掃具.</td></tr>
<tr><td rowspan="4">13：20
｜
16：10</td><td rowspan="4">開學
預備事項</td><td rowspan="4">學務處
教務處
各班導師</td><td>事項</td><td>高三</td><td>高一、高二</td><td>地點</td></tr>
<tr><td>開學典禮</td><td>13:20-14:10</td><td>14:20-15:10</td><td>學生活動中心</td></tr>
<tr><td>1.發放繳費單
2.註冊學生證
3.教科書發放</td><td>14:20-16:10</td><td>13:20-16:10</td><td>1.~3.各班教室
4.自習、健護教室</td></tr>
<tr><td colspan="4">全校第八節輔導課自 113 年 2 月 26 日(一)起正式上課</td></tr>
</table>

三、注意事項：

1. 凡因特殊事故不能按時到校者，應依規定事先向導師及學務處辦理請假手續。
2. 高三：學藝請中午 12:10 分前收齊班上學生證繳回註冊組，第 6 節到註冊組領回並發還給同學。
3. 高一二：學藝請中午 14:10 分前收齊班上學生證繳回註冊組，第 7 節到註冊組領回並發還給同學。
4. 學生證如有毀損或遺失者請勿在註冊日當天申請補發，請於 2/19(一)後攜帶 138 元(請盡量自備零錢，不一定能找零)至教務處註冊組申請補發，如為學生證損毀，請務必攜帶損毀的學生證到註冊組。
5. 高一二期初競試之考試範圍請詳閱學校網站公告資訊。

7. 本校112學年度畢業生特殊展能市長獎實施計畫業經第一次審查委員會議決議通過公告於學校網站上，申請時間自即日起至4/26(五)截止，請有意願申請之同學依限提出相關資料。

（四）特教組

1. 112 學年度本校身心障礙學生人數共 51 人，皆於期初完成個別化教育計畫（IEP），並持續與導師、各科教師聯繫個案狀況。本學期 IEP 檢討陸續進行中，資源班將參酌各科教師與家長意見進行特殊需求學生之學習調整。
2. 112 學年度資源班特殊考場提供 14 位同學應考服務(含延長考試時間 8 位、電腦作答 4 位、全科報讀 1 位、另外出卷 2 位），感謝試務組及印刷室協助。
3. 本學期資源班教師「入班協助或訓練」服務時數截至目前共 516 節，持續提供普通班教師及家長特教諮詢、學生突發事件處理等服務。
4. 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相關專業服務（含巡迴輔導）、交通補助、輔具申請及各大考試應考服務申請等特教相關業務皆持續辦理中，提供相關學生支持服務。
5. 113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將於 113 年 3 月 22、23、24 日進行，本校共 14 位應屆畢業同學報名。特教組將持續輔導特殊生升學相關事宜。
6. 感謝全體教師同仁的指導與支持，本學期音樂班於東吳大學松怡廳的演出、兩場跨校聯合音樂會及預考、大師班及講座等均順利完成。
7. 112-2 音樂班年度公演規劃於 113 年 5 月 21 日 (二)晚上假台北市中山堂舉行

（五）設備組

1.有關113年國教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充實教學及實習設備計畫(一般科目）乙案刻正進行複審中，本年度申請項目如下：

項次	品項	數量	預計放置位置/科別
1	單槍投影機	3	教具室
2	無線影音傳輸器	6	教具室
3	大電視牆	1	中川(靠學務處的牆面)
4	急救箱	3	K中、演藝廳
5	水浴器	1	生物
6	太陽投影觀察鏡	10	地科
7	新媒體藝術創作之軟體應用程式	1	美術
8	無線投影機	1	教具室
9	追蹤式攝影機	1	海洋教育教室
10	擋球網	4	體育
11	比賽計時器	1	體育
12	球員休息坐椅	2	體育
13	背負式吹葉機	1	體育
14	拔河繩	3	體育
15	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AED)模擬練習器	2	健護
16	3D酒駕眼鏡	2	交通安全
17	射擊教學成套器材	1	國防

2.教學設備長期借用及教學設備領用已經正式實施，相關辦法已公告校網，歡迎符合資格之同仁前來辦理。

二、學務處工作報告：

（一）訓育組

1.112 學年第一學期已辦業務

(1)已於 112/8/22(二)辦理高一新生始業輔導。

(2)已於 112/10/20(五)辦理高三百日誓師(雨備)，並於 12/01(五)辦理補誓師活動。

(3)已於 112/11/03(五)-11/04(六)辦理校慶運動會暨校慶典禮。

(4)已於 112/11/17(五)辦理校模範生選舉：當選者為 305 廖婕伶。

(5)已於 112/12/22(五)辦理國際教育 FreeRice 捐米活動,共捐:255,200 粒。

(6)已於 112/12/29(五)辦理飢餓十二體驗活動，共計 170 人參與，捐款金額為 17,000 元整。

2.112 學年第二學期待辦業務

(1)擬於 113/03/01(五)辦理親師懇談日(18:30)。

(2)擬於 113/03/06(三)-03/08(五)辦理高二校外教學。

(3)擬於 113/06/04(二)辦理高三畢業典禮。

(4)擬於下列日期辦理學務會報：03/01(五)、04/12(五)、05/10(五)以及 06/14(五)。

(5)持續辦理高三畢業紀念冊相關業務。

（二）社團活動組

1. 🌟感謝各位師長與同學對於班聯會聖誕週糖果義賣的支持，糖果義賣所得共 4,766 元，感謝社團的號召和班聯的愛心，除了糖果之外，班聯額外再提供提袋作為義賣，再次感謝各位同學與師長的愛心與善心。
2. 🌟 2024 華山基金會 獨居老人愛心募款，感謝各位師長踴躍獻愛;截至 1/16（Tue）為止，捐款共計 61,205 元（尚不含班聯會糖果義賣），捐款將另請華山基金會製作捐款收據，也謝謝各位師長和同學的愛心👍。

（三）生輔組

一、新店高中 112 學年度防災避難掩護演練，依市府指導每學期學生均須實施至少 2 次演練，本學期已於 9/8、9/21 及 10/23 日實施，下學期亦規劃學生實施 2 次防災避難掩護演練。



二、本學期早餐卷補助 45 人次，新北市午餐補助 22 人次，再請老師協助，同學如需申請下學期早餐及新北市午餐補助，請同學於 2/17 日前完成資料繳交。

三、反詐騙宣導：反詐五不-「不接」陌生來電「不聽」投資明牌
「不點」未知連結「不傳」個人資料「不信」可疑資訊

1.網購還有東西送過來?別擔心，建議您《先查證，再付款》，保你錢包超安全～

2.假愛情交友犯罪，你可能遇到愛情的騙子！

3.「假檢警」才會說要「監管你的帳戶」，才會騙你「偵查不公開」不能告訴親友!遇到「假檢警」來電辦案，趕快掛掉電話，打 165”不會”違反偵查不公開。

4. 獲利高必定伴隨高風險！聲稱保證獲利、穩賺不賠，就是詐騙！加入投資群組，就算一開始有賺錢，也只是詐騙集團讓你越陷越深的伎倆，等你想領回獲利，卻發現領嘸錢麻找嘸人，請記得「穩賺不賠都是騙，保證獲利全不見！」。

5. 多”認識”詐騙型態，可以增加警覺性，若發現疑似詐騙，迅速報警，就有機會攔阻詐騙。

四、依性平法第 22 條第 3 項「學校或主管機關處理校園性別事件，應將該事件交由所設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處理,任何人不得另設調查機制。」

五、為增加學生交通安全認知及法治觀念，加強少年對於法律責任之認識與了解，養成守法的習慣，生輔組預於下學期運用週會邀請講師宣導。


迎春
新年新氣象
好事龍來報
新北市政府 教育局
新北學Bar
幸福Yo安全 快樂學習趣
1 陪伴共讀 親子閱讀樂
親師生平台電子書閱覽
族語有聲點讀教材學習
可至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仁愛國小內)借取
2 新春好夥伴 數位學習有GO讚
Learning
備考自學相關訊息，請掃QR-CODE
高中數位教學專區
高中與大學媒合平臺
國中同學可至本局youtube頻道，觀看豐富會考線上學習資源，包含「學力大爆發」、「會考攻略指南」等
3 快樂FUN寒假 幸福無所不在
新北市 育樂營 中小學寒暑期
鼓勵女學生勇敢夢 今年還有 Fun Coding~Girl STEM 女力初階班
4 幸福保衛站 寒假不打烊
幸福保衛站
本市18歲以下孩童，遭遇急難時，可至北臺八縣市四大超商及本市八方雲集梁社漢排骨便當及鬍鬚張魯肉飯尋求協助並領餐。
暑期弱勢學童午餐補助計畫 請洽各校辦理申請
5 新春過好年 健康有活力
龍馬精神
防範新冠肺炎流感等傳染疾病
注意身體保健及減少3C使用時間
使用電、燃氣產品慎防一氧化碳中毒
勿無照騎車並注意行車安全
防範新興毒品勿食來路不明食物
避免沉迷網路世界疑似詐騙撥打165
6 校安不打烊 安心FUN寒假
暑假期間若有任何需協助的地方
歡迎撥打校安專線(02)2956-0885
我們有專人為您服務

（四）衛生組

一、連假期間維持良好衛生習慣：

1.歲末節日及連續假期，出入人多密閉空間或場所，請保持安全社交距離，保護你我健康。

2.如有呼吸道症狀時請戴口罩。

3.定期清潔消毒居家環境。

4.若有喉嚨痛症狀、發燒等，請在家休養，落實生病不上班不上課。

二、寒假返校打掃日：(以校園平面、廁所、行政辦公室為打掃範圍)

1.1/24(三)、1/26(五)、1/29(一)、2/2(五)、2/5(一)過年不排打掃(2/8-2/14)。

※寒假愛校打掃班級，請同學於112/1/19(五)看學校公告。

2.回收隊於2/2(五)到校回收後，至2/16(五)前皆不會到校回收。

3.請同仁於2/2(五)後不要再倒廚餘，其他天請同仁們自行將回收壓扁，垃圾桶蓋好蓋子，避免因風大而到處垃圾飛舞。(若無垃圾桶蓋，可請學生至衛生組掃具室領取)

（五）體育組

1. 本校男子籃球隊，參加 112 學年度高中籃球乙級聯賽榮獲新北市第五名，晉級北區複賽。
2. 本校女子排球隊，參加 112 學年度高中排球乙級聯賽榮獲新北市第三名，晉級北區複賽。
3. 本校 109 班張育甄同學，參加 112 學年度新北市空手道錦標賽個人對打第一量級榮獲第一名，晉級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4. 本校 211 班陳昱嘉同學，參加 112 學年度新北市空手道錦標賽個人對打第二量級榮獲第一名，晉級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5. 本校 303 班吳承揚同學，參加 111 年全國中等學校撞球錦標賽高中男子個人組 10 號球，榮獲第一名。
6. 本校 312 班陳依爭同學，參加西班牙公開賽　獲得「WDSF Open 成人女子標準舞--銅牌」
7. 辦理 112 學年度班際拔河比賽
8. 辦理 112 學年度田徑單項競賽
9. 辦理 112 學年度校慶運動會

三、教官室工作報告：

一、執行概況：

（一）本學期完成友善校園宣導活動、國家防災日疏散避難演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預防宣導、防制詐騙、防溺水宣導、交通安全及性別平等教育、賃居生居處所訪視、校外聯巡等校園安全維護及學生生活輔導工作。

（二）本學期校安通報事件計有 24 件(含性平事件 4 件)，請老師持續將性別平等教育、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制霸凌相關議題融入教學，加強學生法治觀念，並與教官室共同持續宣導交通安全、運動防護及防制詐騙等事項。如在學生管教問題上有任何需要協助的地方，請立即與教官室聯繫。

二、下學期工作重點：

（一）配合「友善校園週」活動於 113 年 3 月 8 日（星期五）下午第六、七節邀請新店分局蒞校辦理「法治教育」宣導，本學期宣導主題為**「校園詐騙防制－你快樂我平安」**，其他重要宣導事項有「宣導教育部反霸凌專線電話 1953」、「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措施」、「強化學生身心健康與輔導」、「強化校園自殺防治工作」、「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治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瞭解與尊重身心障礙者」、「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配合執行跟蹤騷擾防制法」、「防制校園詐騙」、「尊重多元文化理念」等，並請各班利用班會時機納入議題討論以加強學生友善校園觀念。

（二）國教署依據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拒毒策略」訂定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講計畫，所有班級每年至少辦理 1 次入班反毒宣導，預畫下學期於高三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實施宣導，以提升學生正確觀念及拒毒技巧，共同為建立無毒健康校園盡一份心力。

（三）本校 112 學年高三學生實彈體驗射擊課程，訂於 113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整日假桃園龜山大崗靶場實施，後續規劃將利用學務會議時機報告。

四、總務處工作報告：

1. 本學期完成工程如下:
   - 校園圍牆周邊樹木修剪
   - 機車停車棚地坪改善工程
   - 活動中心空調主機汰換工程
   - 桌球教室空間活化工程
2. 目前尚有兩項工程進行中(1)棒球打擊練習場(2)演藝廳舞台燈光改善工程，兩項工程皆預計於 2 月初完工。
3. 本校技工陽繼明女士於 2024/1/16 榮退，目前本處正積極向教育局申請庶務委外人力預算以維持校務運作。
4. 明天起本校將出借場地進行 113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今日 14:00~16:00 開放考生看考場，17:30 進行全校消毒作業，敬請全校人員協助維護校園環境，盡早離校。

五、輔委會工作報告：

(一)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工作成果

1、個案輔導及個案諮商工作

(1) 召開定期二次學輔聯繫會報(10/5、12/28)結合學務處、教官室、健康中心、註冊組、特教組與輔導室相關人員共商個案輔導事宜。

(2)不定期召開個案研討會，邀請家長、導師、教官、相關處室主任組長、教師，及護理師等人進行個案輔導與安置。

(3)每月兩次週四下午舉辦個案討論與諮商督導，以增進對困難個案的理解與處遇。

(4)**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接受諮商及諮詢之學生人數統計有 117 人,諮商總人次為 671 人次，其中諮商問題類型以兩性情感、親子家庭、人際關係、情緒焦慮為主要問題。

高一諮商總人次	高二諮商總人次	高三諮商總人次	**全校諮商總人次**
128	**222**	**321**	**671**

問題類型	高一人數	高二人數	高三人數	**合計人數**	**問題排序**
疑似精神疾患	2	0	0	**2**	
情緒憂鬱	5	4	5	**15**	**3**
情緒焦慮	3	3	7	**15**	**3**
人際關係	6	9	7	**25**	**1**
兩性情感	2	0	4	**8**	
親子家庭	3	5	6	**19**	**2**
自我探索		1		**1**	
課業學習	1	2	2	**6**	
行為偏差	1	3	1	**5**	
轉組諮詢		12	0	**13**	諮詢
生涯諮詢		3	2	**19**	
總計	**18**	41	**29**	**117**	

(5)**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接受導師諮詢/轉介人數 52 人，諮詢人次 132 人次；家長諮詢人數 13 人，諮詢人次 31 人次；個案會議 7 場

年級	導師		家長		個案會議
	諮詢/轉介人數	諮詢人次	諮詢人數	諮詢人次	
高一	14	35	5	9	2
高二	17	46	3	3	4
高三	21	51	5	19	1
總計	**52**	**132**	**13**	**31**	**7**

(6)**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關懷個案社工聯繫與訪視人數有 6 人與 18 人次

年級	高關懷個案社工聯繫與訪視	
	人數	人次
高一	1	3
高二	3	13
高三	2	2
總計	**6**	**18**

2、生涯輔導

高一
(1)舉辦「大學學群介紹座談會」共 8 場次，學生自由報名參加，高一約計 326 人次參加 (2)舉辦兩個「社會心理學群生涯探索小團體」各進行八次，高一共有 11 人參加。 (3)整理大學寒假營隊活動並公告，鼓勵學生參加，探索個人學系興趣，共 8 回。
高二
(1)舉辦「大學學群介紹座談會」共 8 場次，學生自由報名參加，高二約計 161 人次參加 (2)舉辦兩個「社會心理學群生涯探索小團體」各進行八次，高二共有 8 人參加。 (3)生涯規劃、科系探索個別諮詢、轉組個別諮詢

(4)整理大學寒假營隊活動並公告，鼓勵學生參加，探索個人學系興趣，共 8 回

高三

(1)高三「未來想像與生涯進路」課程，認識大學學群與就業出路、大學多元入學方案進階說明、面試與審查資料製作等
(2)112/09/15 大學學系探索量表解釋與多元入學方案導師說明會
(3)112/09/15 大學學系探索量表解釋與多元入學方案自然組說明會
(4)112/09/16 高三家長「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家長說明會」
(5)高三升大學—生涯規劃個別諮詢
(6)高三升大學—特殊選才個別審查資料諮詢
(7)舉辦「大學學群介紹座談會」共 8 場次，學生自由報名參加，高三約計 238 人次參加
(8) 112/11/15 高三「青年就業儲蓄戶方案說明會」，2 人有意參加
(9)編輯本校 112 年「甄選入學級分彙整手冊」供師生參閱
(10)編輯與出版升大學手冊「傳承展新翼」－甄選入學試題與經驗分享彙編集(二十一)供師生參閱
(11)更新 108 課綱專區「學習歷程檔案分享區」，集中繁星推薦榜單及審查資料供學生參閱
(12)彙整大學校系資訊，供學生領取、參閱
(13)協助學生訂購升學圖書資訊
(14)整理大學寒假營隊活動並公告，鼓勵學生參加，探索個人學系興趣，共 8 回

3、生命教育

(1)推動校園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
(2)辦理校園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導師輔導知能宣導
(3)透過高一生命教育課程協助學生思考人生三問：人為何而活？人應如何生活？如何能活出應活出的生命？促進學生自我瞭解與省思，並對生命議題有更深入的探索與啟發
(4)融入生命教育於高三生涯規劃課，為高三學生檢視壓力源，進而學習情緒與壓力調適技巧，提升高三學生適應力

(5)舉辦心理衛生週—當你累了你會想起誰，透過「大英雄天團」影片觀賞與討論，幫助學生了解哀傷失落及情緒抒發議題，交流自己常用之紓解情緒方法，共計 16 人次參加。
(6) 好書共賞－推薦輔導室心理衛生叢書
(7) 112/11/23「療癒藝術與美感創作工作坊--流動畫」教師研習

4、性別平等教育

(1) 112/08/28 舉辦教師性別平等教育講座
(2)好書共賞–推薦輔導室性別平等教育叢書

5、家庭教育

(1)112/08/28 舉辦教師兒少保護研習
(2)112/09/16 為高三家長舉辦「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家長說明會」
(3)112/9/28 召開本校家庭教育委員會議
(4)家長諮詢及個案家庭協談，本學期家長諮詢人數 13 人，諮詢人次 31 人次；個案會議 7 場
(5)鼓勵教師將家庭教育融入課程設計

(二)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工作計畫

1、個案輔導及個案工作：

(1)持續關懷需幫助、高危險群之學生，定期召開學輔聯繫會報、並視需要召開小型個案會議

(2)邀請精神科醫師至本校進行個案團體督導

(3)鼓勵輔導老師參加輔導專業進修活動、進行個別督導及同儕督導

(4)辦理認輔計畫，鼓勵老師們踴躍投入認輔行列

本校認輔制度的作法是以不增加教師負擔的前提下，將已關懷一段時間的學生納入認輔的行列，或在任教過程中已發現有些特別需要關懷的學生，也歡迎認輔他們。「認輔教師意願調查表」，煩請各位老師填妥後，於校務會議後交給輔導室同仁。

2、生涯輔導

高一

(1)「大考中心興趣量表」施測與解釋

(2)生涯規劃課程：認識自我、大學學群介紹及多元入學方案介紹等

(3)選課與選班群系列說明

(4)辦理高三繁星及申請入學上榜學生至高一班級分享

(5)整理大學暑假營隊活動並公告鼓勵學生參加探索個人學系興趣(6)預計 113/02/23 辦理警大警專入學說明會，自由報名參加

高二

(1)113/04/12 高二 IOH 生涯引導探索演講

(2)轉班群諮詢及選系諮詢

(3)整理大學暑假營隊活動並公告鼓勵學生參加探索個人學系興趣

(4)預計 113/02/23 辦理警大警專入學說明會，自由報名參加

高三

(1)預計 113/02/23 辦理警大警專入學說明會，自由報名參加

(2)113/02/29 高三學生繁星計畫個別諮詢開始

(3)113/03/01 高三申請入學選填志願說明會

(4)113/03/07 高三學生個人申請入學個別諮詢開始

(5)113/04/12 高三個人申請入學審查資料暨面試準備說明會，自由報名參加

(6)113/04/17、04/22-04/26 辦理高三申請入學模擬面試

※預計 03 月底進行報名及 4 月中資料繳交作業

(7)建置「升學輔導書籍區」集中甄選資料供學生參閱

(8)蒐集本屆甄選入學試題與經驗分享，彙編「傳承展新翼」
(9)113/07/30 辦理高三考試分發選填志願說明會
(10)113/07/31-08/02 高三學生考試分發選填志願個別諮詢
(11)113/3/18 前追蹤高三「青年就業儲蓄戶方案」是否有同學有意願參加報名，及相關訊息提供

3、生命教育

(1)實施覺察及調適情緒困擾之衛教知能於高一生涯規劃課程中
(2)好書共賞－推薦輔導室心理衛生叢書

4、性別平等教育

(1)運用自編教材於高一生涯規劃課進行班級性別平等暨情感教育課程
(2)113/03/14-03/15 性別平等教育影片賞析座談

5、家庭教育

(1) 113/03/01 親師懇談日舉辦「高一選班群輔導家長說明會」
(2)113/07/30 為高三家長及學生舉辦「高三考試分發選填志願說明會」
(3)視需要進行家長諮詢及個案家庭協談

六、圖書館工作報告：

1.112 學年第一學期新購圖書：計中文 378 冊、英文 78 本、DVD6 片；詳細書目均已公告於圖書館網頁，歡迎師生踴躍借閱。

2.「中學生網站」閱讀活動比賽，成績如下：

●讀書心得寫作比賽：得獎作品 10 篇(特優 1 篇、優等 2 篇、甲等 7 篇)，感謝張淑婷、李玉華、陳彥蓉等多位老師齊心指導，企盼藉由獲獎動力，提升同學閱讀與書寫的風氣。

下學期煩請同仁繼續指導學生運用圖書館資源，鼓勵同學參加讀書心得比賽(3 月 10 日 12:00 截止)、及小論文寫作比賽(3 月 15 日 12:00 截止)，謝謝老師！

3.持續推動班級多元閱讀活動，每班一報一雜誌，(好讀週報並提供相關閱讀理解學習單電子檔)請各班導師利用班會共讀及週記寫作，引導同學擴大閱讀視野。

4.10/3~10/13 辦理主題書展，感謝師生共同參與。

5.圖書館國際教育系列活動專案計畫，辦理情形如下：

計畫名稱	交流主題/對象	主辦/協辦
「大手牽小手」-我國高中生與大專校院外籍生交流	1.「高手過招－社團接待」熱樂社與宏都拉斯、瓜地馬拉、史瓦帝尼等國際學生音樂交流 2.「食在有文化－異國料理製作」:貝里斯檸檬漬鮮蝦	林敬恩組長/ 江明憲組長
國外校際合作推動線上教學計畫	1.美國大學園高中 2.美國邦杜蘭特－法拉高中	林敬恩組長 宋怡德老師
國際教育精進計畫－國際交流計畫	1.紐西蘭盧瑟福學院 2.「認識紐西蘭」系列課程	姚筑尹老師 林敬恩組長 林芷維老師 秦葳萍老師
扶輪社國際交換生	土耳其、法國、西班牙、義大利等國 5 位外籍生	鄭以忱老師 何靜宜老師 施威兆老師 張翠杏老師 林貞沁老師

感謝老師們設計多角度的課程及活動，引導學生增強語言溝通能力，從主題交流中成為具有包容力、理解力及實踐力的世界公民。

6.關於自主學習課程進度如下:

第一學期

時間	內容、進度	指導老師
9/1-11/1	1.認識自我與產業趨勢 2.線上學習平台(Ewant)、chroombook 使用操作 3.自學基礎課程: 圖書館利用教育 4.擬定自主學習計畫書	廖桂華組長 張凌倩老師 高一導師 圖書館
11/17	確認”自主學習計畫書”初審標準	高一導師、 圖書館
11/19-12/31	同學上傳 google 繳交自主學習計畫書	高一導師
113/1/1-1/12	給予回饋指導、完成初審	高一導師、

第二學期:第二次月考前完成自主學習成果報告並上傳至 googleclassroom，期末辦理成果分享。

7.資安宣導

(1).為維護智慧財產權及校園資訊安全,請教職員工勿在校內電腦安裝任何無版權之軟體、音樂、電影等，並共同遵守學校無線網路使用之規範。

(2).為防範社交工程攻擊，造成單位機密外洩，請同仁注意並配合下列事項：

- 社交工程攻擊喜歡用「聳動標題、打折優惠促銷活動、結合時事新聞、公務資訊、財金、健康…等吸引人注意力及好奇心之事件」,誘騙使用者點擊釣魚信件，騙取用戶個人資訊、密碼或下載惡意程式等，造成個人/單位機密外洩或電腦控制權等資安事件發生。
- 請關閉(或妥適使用)電子郵件預覽功能。
- 開啟郵件前，請確認主旨與本身業務相關，或與寄件人確認來信。
- 不明/可疑寄件者或郵件，應確認後再開啟信件。
- 不任意點閱不明郵件中超連結、附加檔案。

附錄:112 學年寒假新店高中圖書館閱讀推薦書單

我們每個人都閱讀自身及周遭的世界，俾以稍得瞭解自我與所處。我們閱讀以求理解或啟迪。我們不得不閱讀。《閱讀地圖——人為書癡狂的歷史》

編號	書名	作者	出版社
1	蛤蟆先生去看心理師	原文作者： Robert de Board 譯者： 張美惠	三采
2	男孩、鼴鼠、狐狸與馬	原文作者： Charlie Mackesy 譯者： 韓絜光	天下
3	蘇東坡新傳	李一冰	聯經
4	微塵眾：紅樓夢小人物	蔣勳	遠流
5	莊子中的名言智慧	南懷瑾	圓神
6	九彎十八拐	黃春明	聯合文學
7	小站也有遠方	劉克襄	遠流
8	動物農莊	原文作者： George Orwell 譯者： 李宗遠	好讀
9	小說裡的人性羅生門：楊照談芥川龍之介	楊照	麥田
10	用一張紙設計你的未來	原文作者： 中川一朗 譯者： 林以庭	采實

七、人事室工作報告：

業務宣導事項：

一、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自即日起開始申請，本校同仁如有子女就讀政府立案之公、私立大專以下學校，請按規定檢證申請子女教育補助費;夫妻如同為軍公教人員，請協調一方申領，不得重複請領。已獲有「軍公教遺族就學費用優待條例」享有公費、減免學雜費之優待，或已領取其他政府提供之獎助，或全免或減免學雜費者，或現役軍人子女獲有減免學雜費者，不得再申請子女教育補助費。

二、重申教師申請進修學位必須先經服務學校同意，申請部分辦公時間在職進修學位，須不影響教學及行政業務。進修名額含每學年度新增進修名額，以不超過編制教師員額百分之十為限。兼職行政教師寒暑假期間進修視為部份辦公時間進修;未經同意自行前往進修者，不得申請公假，並視情節輕種重依相關法令規定予以議處。

三、112 學度第 2 學期本校教師如有應他校邀請至大專校院兼課者，請事前簽請校長同意，校外兼課時數與往返行程時間均應以事、休假登記。（未經校長同意 擅自在外兼課兼職行為，均違反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規定）。

四、教師進修並已取得較高學歷，請檢具相關證件洽人事室辦理改敘事宜，以免影響個人權益。

五、教師如具有教師證以外之專業證照者應主動申報並勿違法出租專業證照。

六、為配合市府教育局編列 114 年度公教退休預算，人事室已於日前公告請本　　校教職員如符合退休資格且有意願申請於 114 年(包含 114 年 2 月 1 日及 8 月 1 日）退休者，請於 113 年 1 月 24 日前檢齊相關證件影本，至人事室填表登記。

七、轉知修正後新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編制內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規定:

(一)有關 113 年度健康檢查補助費申請，凡本校年滿 40 歲(民國 72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出生)之教師、公務人員、工友及於本校連續服務滿 1 年【前一年度 1 月 31 日(含)前到職至同年 12 月 31 日均於同一現職機關(學校)且未中斷者】之聘僱人員(不含依中央法規或補助款及其他經費進用之人員)，於次年起得為下列

申請。

公教人員：

1.年滿50歲以上者：每年補助1次，每次4,000元為限，或每二年補助1次，每次8,000元為限。

2.年滿40歲以上者：每二年補助1次，每次4,500元為限。

工友及聘僱員：

年滿40歲以上者：每二年補助1次，每次 4,500元為限 。

非屬補助對象之人員申辦健康檢查：本府各機關學校編制內未符合補助之公教人員、工友(含技工、駕駛)、聘僱人員及各類臨時人員，擬以自費參加健康檢查，得每二年1次公假登記1天前往受檢。

(二)申請人員應至經衛生福利部評鑑合格之醫院或教學醫院、經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品質策進會健康檢查品質認證之診所，或經勞動部認可辦理勞工一般體格與健康檢查之醫療機構進行健康檢查，並依健檢醫療機構排定之檢查時間，覈實給予公假1天，惟課務須自理。未於前開醫療機構實施健檢者，檢查費用不得補助。關於上開醫療醫構之名單，可至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網站查詢。（http://www.csptc.gov.tw/保障業務/辦理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醫療機構查詢）。

(三)為控管健檢補助對象及費用，本年度起欲申請健檢補助人員需先填寫「健康檢查申請書」(如附，已公告於校網人事室表格下載區)，經審核及批准後再實施健檢。

八、本校113年度資深優良教師初步篩選名單如下:范麗卿、黃益堂、張欣湄、謝玖吟、蘇玉芬、余雅琴、孫詩怡、李菁菁、曹代賢、許予宸、楊詩亭、曾郁棻、李淑君、黃詩惠等，請所有老師檢視個人年資資料(含具教師證之代理教師及私校未中斷年資)，至113年7月31日剛好屆滿10、20、30、40年者，若有遺漏者是或對年資計算有疑問者，請於今日會議結束後洽人事室辦理，並請上述教師還未至人事室簽具推薦書的老師於會後至人事室完成簽名。

九、鑑於下學期開學後時間較緊迫，請參加高中介聘教師注意，相關113學年度公立高中教師介聘作業日程表已公告，請欲參加教師詳閱並注意上網填報時間，並請於寒假期間保持暢通聯繫方式。請於113年2月5日至113年2月16日下午5時前完成填報資料，申請介聘教師應於113年2月15日(星期四）前上網填報資料並列印「112學年度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介聘完成線上申請證明」或依網頁說明儲存成pdf檔於113年2月15日（星期四）下班前併同相關證明文件送學校人事室初審;逾期未將資料送人事室視同不參加本次介聘。

十、謹訂於113年2月16日中午12時10分於三樓會議召開教評會議審議教師甄選及介聘等相關事宜，屆時請教評會委員準時出席。

十一、依新北市教育局1120113公告:「……因應學校於寒暑假期間遇有突需災害防救時，需召集所屬教職員回校服務、或教師於國外突發意外需協助時，學校能及時提供支援等善意考量，在學校內部管理之衡平性及兼顧無損教師權益之前提下，本局業於校務行政系統「智慧差勤管理」新增【出國報備註記功能】，俾供人員登錄出國資訊使用，……」。寒假期間有欲出國老師及其他人員請依以下程序申請：

(一)須辦理請假人員：請於請假功能內地點選取「國外」後，進行出國註記，並完成請假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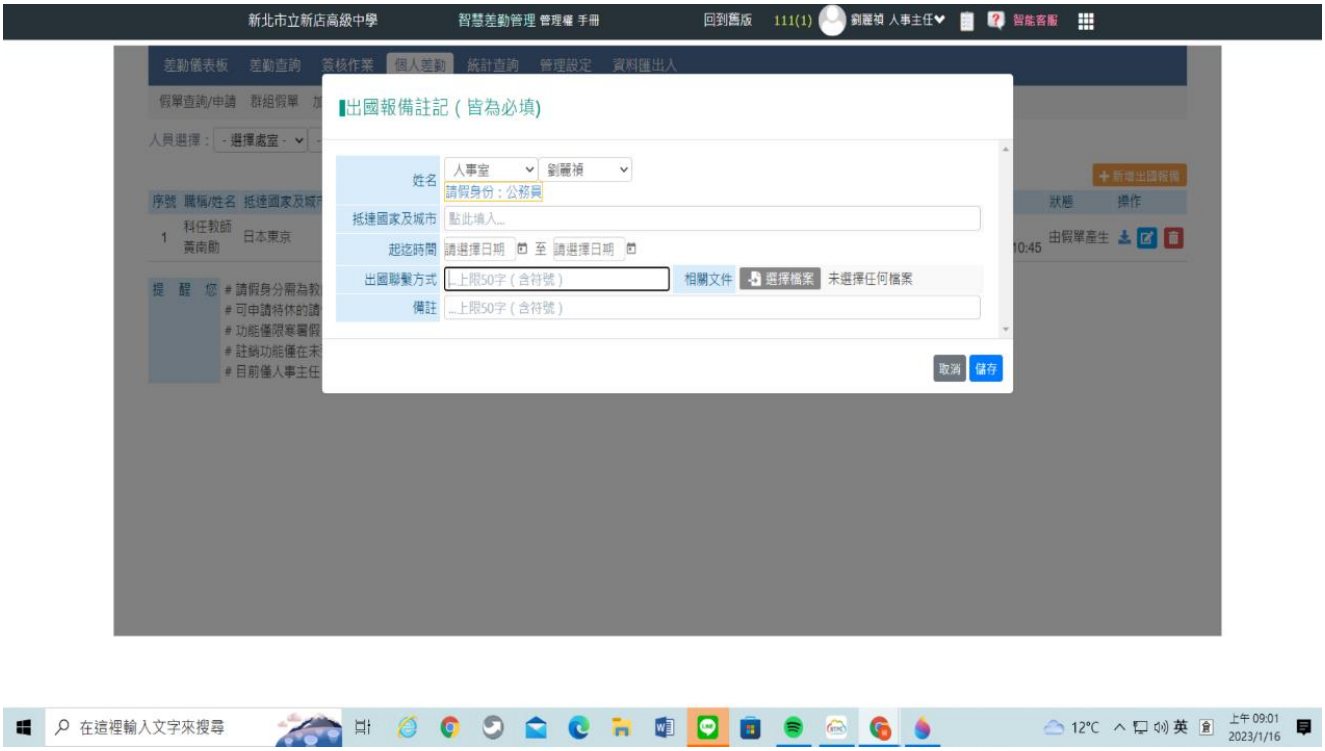
(二)無須辦理請假人員(**寒暑假一般教師**)：請直接於【出國報備註記功能】完成註記程序。

1. 在個人差勤選取出國報備註記





3. 依序填入相關資料。



~~人事室祝大家 恭喜發財龍年大吉~~

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　　年度教職員健康檢查申請書

<table>
<tr><td rowspan="3">申請人</td><td>單　　位</td><td colspan="2"></td><td>職　　稱</td><td colspan="2"></td></tr>
<tr><td>姓　　名</td><td colspan="5">申請日期：　年　月　日</td></tr>
<tr><td>出生日期</td><td colspan="5">年　月　日；迄上年度12年31日止已滿＿＿＿足歲</td></tr>
<tr><td rowspan="2">健檢資料</td><td>上年度參加健康檢查紀錄</td><td colspan="5">☐ 上年度未以公假或補助方式參加健檢
☐ 上年度曾核予公假補助(＿＿＿元)參加健檢【首長及50足歲以上填寫】
☐ 上年度曾核予自費公假參加健檢
☐ 上年度曾核准以補助方式參加健檢，但因故未實施，原因如下：(請簡明原因)</td></tr>
<tr><td>本次健康檢查申請方式</td><td colspan="2">健檢方式</td><td colspan="2">預定健檢日期</td><td>實施醫療院所</td></tr>
<tr><td colspan="2">☐ 公費補助及公假
☐ 自費參加及公假</td><td colspan="2">年　月　日</td><td></td></tr>
<tr><td>注意事項</td><td colspan="6">一、申請健檢補助對象，以年滿40足歲以上之編制內正式公教人員（年齡採計至上年度12月31日止，不含軍訓教官、代理教師）。留職停薪及依法停職期間之人員，不得申請健檢補助。當年度退休人員且符合健檢資格者，須於退休生效前完成健康檢查補助。
二、本項健康檢查：
(1) 校長：每年補助1次，每次1萬6,000元為限，或每二年補助1次，每次3萬2,000元為限。
(2) 年滿50足歲以上者：每年補助1次，每次4,000元為限，或每二年補助1次，每次8,000元為限。
(3) 年滿40足歲以上者：每二年補助1次，每次4,500元為限。
(4) 未滿40歲者：每二年公假自費檢查1次。
三、檢查完畢後，請檢附醫療院所(經衛生福利部評鑑合格之醫院或教學醫院、經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品質策進會健康檢查品質認證之診所，或經勞動部認可辦理勞工一般體格與健康檢查之醫療機構進行健康檢查)之繳費收據正本（須有健檢之註記）申請補助，並於每人可申請之額度內覈實給予補助，如有超出，由申請人自行負擔。
四、參加健康檢查人員得以公假登記，並以1天為限，(校長如選擇每二年補助1次，最高給予公假2天)；教師課務自理，職員不影響公務，並依請假程序另填寫請假單送核。</td></tr>
<tr><td colspan="5">人事室審核</td><td colspan="2">校長批示</td></tr>
<tr><td colspan="5">☐符合規定，請於實施健檢前，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並於完成健檢後檢持繳費單據正本（須有健康檢查之註記）依規定申請補助。
☐迄上年度12月31日止之年齡未滿40足歲，自費參加公假登記，於完成健檢後檢持繳費單據正本（須有健康檢查之註記），登記備查。
☐不符規定，原因如下：
☐非適用對象。
☐本年度或上年度已完成健康檢查補助有案。
☐其他：</td><td colspan="2"></td></tr>
</table>

新北市　　年度教職員健康檢查補助費申請表

簽證簿編號	預算科目	金額					用途說明
		萬	仟	佰	拾	元	
	用人費用 福利費用 傷病醫藥費(183)						健康檢查補助
申請人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單位		職稱					
檢查地點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請領金額	新台幣　　仟　　佰　　拾　　元整						

茲領到
健康檢查補助費新台幣　　仟　　佰　　拾　　元整。
此　據

具領人　　（簽章）

年　　月　　日

人　事　室	出　納　組	會　計　室	校　　長

醫院收費單據正本黏貼處（須有健康檢查之註記）

八、會計室工作報告：

112 年度決算預計於 1 月 23 日至 24 日辦理大會審，本校決算數如下：

1. 基金來源 2 億 2,312 萬 445 元。
2. 基金用途 2 億 2,416 萬 5,255 元，其中高中及高職教育計畫 2 億 2,107 萬 8,974 元、建築及設備計畫 308 萬 6,281 元。
3. 本期短絀 104 萬 4,810 元。

肆、討論提案：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試務組

案由：修訂本校「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學生考試規則」(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因應智慧型手錶(環)越來越普遍，擬於校務會議修正部分考試規則，修訂及增刪之文字以紅(紫)色字呈現如下：

決議：討論通過。

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學生考試規則(草案)

104 年 06 月 30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 年 07 月 02 日線上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1 月 19 日提案

一、本校所舉行之各項考試(定期考、補考、重修考試)均以本規則之規定辦理。

二、考試時間起訖以電子鐘聲或手搖鈴聲為號，上課鐘響後立即進入教室就座，遲到逾時十五分鐘不准入場；入場後未滿四十分鐘不准出場。提早繳卷者須將試題卷、答案卷及答案卡一併繳出，才可離場。

三、考試期間禁止攜帶書籍、紙張、非透明文具盒(袋)、耳機或具計算、通訊、記憶、傳輸、拍攝或錄影之物品(如：手機、~~呼叫器~~智慧型手錶(環)、具計算功能的手錶…)，違者視情節輕重議處。特殊情形如開放使用計算機則另行規定。

四、~~非考試必需之物品不得放置桌上或抽屜內（含課本、書籍、筆記），~~考試期間桌子須淨空且翻轉，如需攜帶衛生紙或使用耳塞、口罩、暖暖包等物品，須配合監試人員檢查。

五、考試作答注意事項：

1、非選擇題試卷一律使用~~藍、~~黑色原子筆或鋼筆作答，不得使用鉛筆及他色原子筆，如遇特殊情形（如製圖等）需以鉛筆作答時，另行規定，違者視情節輕重議處。

2、電腦閱卷答案卡劃記務必使用 2B 鉛筆，清晰、不可出格、不可使用立可白，擦拭要乾淨。若使用非規定用筆(如原子筆等)、劃記過輕、汙損而不為機器所接受，影響讀卡成績，需須自行負責。

3、電腦閱卷答案卡成績依讀卡分數計，若因劃卡失誤(如漏格、跳題錯誤、劃記不清或劃錯卡片等)，不予調整分數。

六、學生除在試卷上書寫班級、座號、姓名及作答外，不得私作任何記號，桌面須清潔，無任何字跡。

七、試卷發出後，除因印刷不清楚、題目不明瞭得舉手發問外，其餘一律不得發問。

八、服從監考老師之指導，嚴禁談話、喧嘩、耳語、傳遞紙條、左顧右盼及一切舞弊行為，否則勒令出場。

九、考畢或終場時間已到，應立即交卷，交卷後禁止逗留在教室內及教室兩側走廊。

十、補考未帶學生證(或附有照片之身分證件)者，請於規定時間內補證，違者該科以零分計。

十一、考生於定期考試（期中考、期末考）、補考、重修考試，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記警告乙次：

1、放置邊櫃的物品(如：手機、電子錶)~~未關機、~~於考試時~~響起~~發出聲響。

2、考試時吃東西(含飲料、口香糖、…等)，經勸導後再犯者。

3、攜帶任何不能攜帶入座之物品(含放置於抽屜中、桌椅下、座位旁)

十二、考生於定期考試（期中考、期末考）、補考、重修考試，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除該科成績扣二十分外，並記小過處分：

1、攜帶並有明確使用任何不能攜帶入座之物品。

2、發生本考試規則之~~四~~八、九情形者。

3、以自己之試卷，讓人抄襲者。

4、窺視他人試卷者。

5、朗誦答案者。

6、未遵照規定就座，擅自互換座位或移動座位者。

7、提前交卷，不服從監考老師勸導者。

8、未交卷前未經監考老師核准擅自外出不服勸導者。

9、聞考試下課鐘響，未立即交卷，故意延誤者。

10、毀損、破壞試題卷或答案卡(卷)，或蓄意污損答案卡(卷)致無法掃描判讀者。

十三、考生於定期考試（期中考、期末考）、補考、重修考試，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除該科成績零分外，並記大過處分：

1、傳遞文稿或夾帶考試資料者。

2、互換考試卷者。

3、不交考試卷者。

4、冒名頂替者。

5、直接或間接於場外傳遞或幫助他人舞弊者。

6、擾亂考場秩序情節嚴重者。

7、翻閱課本、參考書、筆記本者。

十四、考生於日常考試違反本考試規則之十二、十三條所列情形者，除該科成績零分外，並視當時情節，記警告或小過處分。

十五、其他違反考試規則，視當時情節依照獎懲實施要點另行議處。

十六、本規則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並陳請　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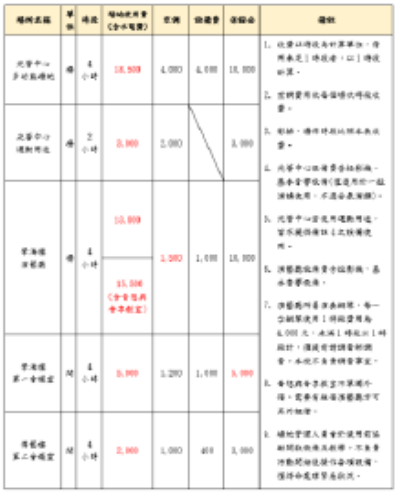
提案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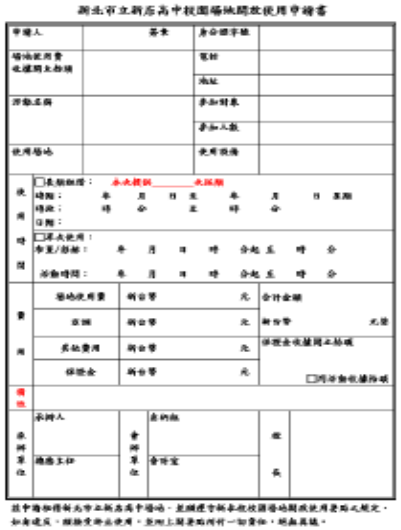
案由：修訂本校「校園場地開放使用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現行要點各項費用為民國 96 年訂定，經過多年使用，其收費金額已不符合實際支出，並經過多方調查各校相似場地費用，本校金額偏低，故擬訂提高費用以用於支出場地租借後場地維護以及人員協助的費用，以利學校運作。

決議：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擬於 4 月份開始實施。

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校園場地開放使用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五、申請程序： (一)租借單位需先至總務處事務組洽詢時間及場地。	五、申請程序： (一)租借單位需先至總務處事務組洽詢時間及場地(長期租借時間以一季為限)。	一、本校長期租借為續租模式進行，為利讓申請者可以準時繳費，故不限申請租借時段的期限。
七、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校園場地使用收費標準表 	七、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校園場地使用收費標準表 	一、場地使用費用調漲約兩成。 二、調漲演藝廳空調費用。 三、調整第一會議室保證金費用。 四、詳細費用請看附件詳細清楚表格。
十、場地管理及使用須知： (八)申請場地經學校許可後，除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其所繳納之各項費用及保證金不予退還： 1.申請人因特殊事故無法如期使用，於使用日七天工作日前通知學校異動者，經學校核准後得延期使用或無息退還其所繳納之全額場地使用費及保證金。 2.因風災、地震、空襲、無預警停電及人力等不可抗力之事由，致使申請人無法如期使用時，本校不負任何賠償	十、場地管理及使用須知： (八)申請場地經學校許可後，除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其所繳納之各項費用及保證金不予退還： 1.申請人因特殊事故無法如期使用，於使用日三日前通知學校異動者，經學校核准後得延期使用或無息退還其所繳納之全額保證金及場地使用費。 2.因風災、地震、空襲、無預警停電及人力等不可抗力之事由，致使申請人無法如期使用時，本校不負任何賠償責任，申請人得申請延期使用或無息退	一、修正第十點第八款之規定，將三日修正為七日工作日。 二、微調第十點第八款第一目之文字敘述。 三、修正第十點第九款之規定，將長期租借者的使用延期方式詳細規範。

責任，申請人得申請延期使用或無息退還其無法使用期間所繳納之各項費用。 3.申請使用經核准之場地，學校因緊急情形或其他重要活動有需要必須優先使用時，得於使用日前，通知申請人改期，如無法改期者，廢止原許可，本校不負任何賠償責任，並退還所繳納之各項費用及保證金，申請人不得異議或請求賠償。 (九)長租租用場地，若欲延期使用，請提前於上班時段通知本校總務處事務組，且延期次數不可超過租借次數的三分之一(不含學校主動延期狀況)，若超過次數本校將不提供延期，並照實收取場地使用費；申請使用若無故取消，已繳交之場地使用費不予退還。	還其無法使用期間所繳納之各項費用。 3.申請使用經核准之場地，學校因緊急情形或其他重要活動有需要必須優先使用時，得於使用日前，通知申請人改期，如無法改期者，廢止原許可，本校不負任何賠償責任，並退還所繳納之各項費用及保證金，申請人不得異議或請求賠償。 (九)申請使用若無故取消，已繳交之費用不予退還。	
新北市立新店高中校園場地開放使用申請書 	新北市立新店高中校園場地開放使用申請書 	一、配合第十點第九款之修正，增列長期租借的延期次數之欄位。 二、增列備註欄位。

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校園場地開放使用要點(草案)

90 年 6 月 29 日校務會議第一次修訂
92 年 3 月 11 日行政會報第二次修訂
93 年 6 月 15 日行政會議第三次修訂
96 年 6 月 27 日校務會議第四次修訂
97 年 6 月 3 日行政會議第五次修訂
101 年 9 月 11 日行政會議第六次修訂
106 年 12 月 12 日行政會議第七次修訂
107 年 5 月 15 日行政會議第八次修訂
107 年 6 月 12 日行政會議第九次修訂
111 年 11 月 14 日行政會議第十次修訂
112 年 5 月 8 日行政會議第十一次修訂
113 年 1 月 19 日校務會議第十二次修訂

一、依據：新北市公立高級中學以下學校校園場地使用收費標準規定訂定。

二、目的：開放學校場地設備與設施，提供社區民眾使用，並為維護多功能場地使用效益。

三、原則：

(一)不影響學校教學活動、辦理全校性活動及維護師生安全。

(二)從事各種有益身心健康之休閒活動及社教文化活動。

(三)申請使用之場地，其用途應與原設計符合，不得任意變更。

(四)開放時間與學校使用相衝突時，以學校學生學習為優先。

四、提供使用對象、時間及項目：

(一)提供使用對象：

1. 民間組織之社團：從事各種有益身心健康之休閒或正當聯誼活動者。
2. 公益慈善機構：辦理社會教育或藝文活動，且無涉及營利行為者。
3. 機關學校或社區人士：舉辦社教、體育活動、團體集會等活動者。

(二)提供使用時間及項目：

1. 提供租借項目：光耆中心(學生活動中心)、演藝廳、第一會議室、第二會議室
2. 提供租借時間：

(1). 平常上課日：18:00 至 22:00

(2). 例假日、寒暑假：08:00 至 22:00

(三)提供使用時間(含單場租借以及長期租借單位)如遇有學校辦理活動及臨時性專案活動，經專人聯絡或現場告知後，需配合調整，並以學校優先使用，不得有議。

五、申請程序：

(一)租借單位需先至總務處事務組洽詢時間及場地。

(二)欲申請者應於使用日二星期前填妥申請書，向本校申請，經本校總務處簽請校長核准並於繳清所有費用後，始完成申請使用程序，方能使用，活動時間因故延長，應以實際時間繳交費用（補繳或由保證金扣除）。

(三)請使用以「時段」為單位計算，時段分別為 2 小時或是 4 小時，依據租用場館而定，未滿 1 時段以 1 時段計。

(四)長期租約(每周均固定承租)者，以季為單位承租，每期間前一個月開放登記承租。(遇例假日則順延)

六、經費收支管理規定：

(一)場地使用收費規定依據第七點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校園場地使用收費標準表辦理。

(二)要點所規範之各項收入應存入公庫，其支出透過公庫支付，並納入本校校務基金執行，每月併入會計月報公告。

(三)支出項目：

1. 支付場地管理人員之薪津。
2. 相關人員（校內）以加班費發給。
3. 郵電及水電費、燈光費、空調費等。
4. 場地與設施之清潔、維護及修繕等。
5. 其他所須之零星支出等。

(四)本作業要點所規範之學校場地、設施、設備提供使用等收支，以維持收支盈餘為原則，各項收支結算後之盈餘，滾存由學校統籌作為改善學校設施或充實教學設備之用。

七、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校園場地使用收費標準表

場所名稱	單位	時段	場地使用費（含水電費）	空調	設備費	保證金	備註
光薈中心 多功能場地	場	4 小時	18,500	4,000	4,000	10,000	1. 收費以時段為計算單位，借用未足1時段者，以1時段計算。 2. 空調費用依每個場次時段收費。 3. 彩排、場佈時段比照本表收費。 4. 光薈中心設備費含投影機、基本音響設備(僅適用於一般演講使用，不適合表演類)。 5. 光薈中心若使用運動用途，皆不提供備註4之設備使用。 6. 演藝廳設備費含投影機、基本音響設備。 7. 演藝廳所屬演奏鋼琴，每一台鋼琴使用1時段費用為4,000元，未滿1時段以1時段計，須提前請調音師調音，本校不負責調音事宜。 8. 音想與音享教室不單獨外借，需要有租借演藝廳方可另外租借。 9. 場地管理人員會於使用前協助開啟設備及教學，不負責活動開始後操作各項設備，僅待命處理緊急狀況。
光薈中心 運動用途	場	2 小時	3,000	2,000		3,000	
學海樓 演藝廳	場	4 小時	13,000 15,500 （含音想與音享教室）	1,500	1,000	10,000	
學海樓 第一會議室	間	4 小時	5,000	1,200	1,000	5,000	
傳藝樓 第二會議室	間	4 小時	2,000	1,000	400	3,000	

八、本校教職員工使用：

(一)使用項目：學生活動中心場地。

(二)使用時間：週三 18:00~20:00。

(三)申請費用：完全免費，不收保證金。惟須由使用代表人填寫申請單並附上五位參與老師名單向總務處申請。

(四)申請時間：於每段期間開始前一個月可優先申請。若當日無老師提出申請，則開放校外單位租借。(遇例假日均順延)

(五) 如遇有學校辦理活動，則學校優先使用。

九、校內班級、班聯會及社團使用：

(一)使用項目：學生活動中心及演藝廳。

(二) 使用時間：

1. 平常上課日：18：00 至 22：00。
2. 例假日及寒暑假：8：00 至 22：00。
3. 使用前 10 分鐘開啟相關設備(包含門房)，租借時間過後 30 分以內清掃乾淨回復原樣。

(三)使用規定：

1. 辦理活動時以本校學生為主體，不可與他校聯合辦理成果發表會或其他表演事項。
2. 需先向學務處社團活動組申請方可依據本要點辦理。

(四)收費辦法：

1. 學生活動中心及演藝廳場地費(含水電費)得依據本要點第十一點給予優待；空調費、音響及其他設備費用則足實收取。
2. 彩排與布置同此規定辦理。

(五)如違反上述規定沒收保證金，解繳存入公庫。

(六)如遇有學校辦理活動，則學校優先使用。

十、場地管理及使用須知：

(一)所繳交之場地清潔維護費保證金，於活動結束經清潔完畢且無損壞場地設備及遺失公物情形，全數無息退還。如有毀損場地設備或遺失公物情形者，應負責限期修復或照價賠償，經通知而未立即修復或賠償者，本校得由保證

金扣除，不足之數應追償之。若場地髒亂者，本校將委託校外清潔公司整理，所有費用則由租用人負擔，不得有異。

(二)如須使用場內之各項設備及器材應事先申請，未經同意不得變更位置或搬動，另為維護室內設備及用電安全，不得擅自請廠商裝設音響或電器設施。

(三)場地使用期間應負責維持場地內外秩序與清潔，使用結束應即回復原狀，包括地板清理、垃圾之清除等。

(四)學生活動中心場地為木質地板，進入時一律穿著室內專用運動鞋或軟底鞋，勿穿皮鞋或高跟鞋等會損壞木質地板之鞋類，並需確定鞋底已潔淨無砂粒後，方可入場，但地板已鋪防護地坪時，不在此限。

(五)禁止在場內吸煙、飲食（除飲水外）或從事破壞場內整潔及有損場內安全之行為。

(六)禁止在牆壁貼標語及擅用漿糊或其他膠著物；如需張貼標語或標示時，經管理單位同意於指定範圍，可用告示牌。

(七)未經許可，不得隨意進入未開放使用教室或其他場地。

(八)申請場地經學校許可後，除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其所繳納之各項費用及保證金不予退還：

1. 申請人因特殊事故無法如期使用，於使用日七天工作日前通知學校異動者，經學校核准後得延期使用或無息退還其所繳納之全額場地使用費及保證金。
2. 因風災、地震、空襲、無預警停電及人力等不可抗力之事由，致使申請人無法如期使用時，本校不負任何賠償責任，申請人得申請延期使用或無息退還其無法使用期間所繳納之各項費用。
3. 申請使用經核准之場地，學校因緊急情形或其他重要活動有需要必須優先使用時，得於使用日前，通知申請人改期，如無法改期者，廢止原許可，本校不負任何賠償責任，並退還所繳納之各項費用及保證金，申請人不得異議或請求賠償。

(九)長租租用場地，若欲延期使用，請提前於上班時段通知本校總務處事務組，且延期次數不可超過租借次數的三分之一(不含學校主動延期狀況)，若超過次數本校將不提供延期，並照實收取場地使用費；申請使用若無故取消，已繳交之場地使用費不予退還。

(十)應遵照本要點及管理人員之規勸或指導使用，未遵照者，禁止繼續使用場地，並退還剩餘費用及保證金。本項退費以無損壞場地設備者為限。

(十一)租借場地時，校方均不提供汽車停車位，以便於警衛管理維護校園安全。

(十二)學生活動中心場地除籃球、羽球使用外，申請使用單位應於使用前鋪設地板保護墊，並於活動結束後收妥。

(十三)田徑跑道為人造草皮（pp），本校維護不易，禁止穿釘鞋、高跟鞋、燃放鞭炮及吸煙、吐檳榔汁等。

(十四)依著作權法第三條第一項之規定：本校視聽教室播放之視聽媒體均採用公開播映版，倘有違此規定，申請使用單位須負全責。

(十五)申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學校得停止其使用，依法處理，其所繳納之各項費用及保證金不予退還，並應負損壞賠償責任，必要時得於二年內不接受其申請使用場地：

1. 未經本校同意，擅自變更活動內容或逕行轉讓他人使用。
2. 未經核准有營業行為者。
3. 安全顧慮或管理困難者。
4. 婚喪喜慶筵席事宜者。
5. 攜帶寵物、危險物及違禁品進入者。
6. 蓄意破壞公物及其他不法行為者。
7. 活動內容對於他人健康或建築物安全或學校設施有危害之虞。
8. 其他違反本要點或不遵從學校指示致學校發生損害之行為。

十一、 申請使用費用減收規定：

凡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經校長同意後，得斟酌給予場地費(含水電費)優惠借用八折優待為原則，其餘費用原價計費。

(一)公立學校或教育（學術）行政單位，舉辦教育相關活動者。

(二)對本校有實質貢獻之機關團體，以促進社會（區）公益為目的提供使用場地者。

(三)本校教職員工及師生。

十二、 本作業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修訂時亦同。

新北市立新店高中校園場地開放使用申請書

<table>
<tr><td colspan="2">申請人</td><td colspan="2">簽章</td><td>身分證字號</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場地使用費
收據開立抬頭</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d>電話</td><td colspan="3"></td></tr>
<tr><td>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活動名稱</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d>參加對象</td><td colspan="3"></td></tr>
<tr><td>參加人數</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使用場地</td><td colspan="2"></td><td>使用設備</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使用時間</td><td colspan="7">□長期租借：　本次提供_____次延期
時期：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星期
時段：　時　分　至　時　分
日期：</td></tr>
<tr><td colspan="7">□單次使用：
布置/彩排：　年　月　日　時　分起 至　時　分
活動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起 至　時　分</td></tr>
<tr><td rowspan="5">費用</td><td>場地使用費</td><td colspan="3">新台幣　元</td><td colspan="3">合計金額</td></tr>
<tr><td>空調</td><td colspan="3">新台幣　元</td><td colspan="3">新台幣　元整</td></tr>
<tr><td>其他費用</td><td colspan="3">新台幣　元</td><td colspan="3" rowspan="2">保證金收據開立抬頭
□同活動收據抬頭</td></tr>
<tr><td>保證金</td><td colspan="3">新台幣　元</td></tr>
<tr><td colspan="7"></td></tr>
<tr><td>備註</td><td colspan="7"></td></tr>
<tr><td rowspan="2">承辦單位</td><td>承辦人</td><td rowspan="2">會辦單位</td><td>出納組</td><td rowspan="2">校長</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r>
<tr><td>總務主任</td><td>會計室</td></tr>
</table>

茲申請租借新北市立新店高中場地，並願遵守新本校校園場地開放使用要點之規定，如有違反，願接受終止使用，並附上開要點所付一切責任，絕無異議。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112學年度第2學期行事曆」(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行事曆經各處室溝通協調後訂定，俾利全校師生暨行政同仁行事之參考。

擬辦：討論通過，擬公布於本校網站。

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　　113.01.19 製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總表
一月	寒一	21	22	23	24	25	26	27	*1/23-2/4 赴法國阿爾薩斯學校交流暨文化學習 *1/26 公告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補考名單及補考日程表
一月\二月	寒二	28	29	30	31	1	2	3	*1/29-1/30 高一高二補考 *1/29-1/30 大學術科考試美術組 *1/31 高三補考 *1/31 學習歷程檔案第 1 學期「課程學習成果」學生上傳截止 *2/2 校內科展定稿收件截止 *2/2-2/4 大學術科考試體育組 *2/3 學習歷程檔案第 1 學期「課程學習成果」教師第 1 階段認證截止
二月	寒三	4	5	6	7	8	9	10	*2/5-2/7 大學術科考試音樂組 *2/6 學習歷程檔案第 1 學期「課程學習成果」教師第 2 階段認證截止 *2/7 學習歷程檔案第 1 學期「課程學習成果」資料封存 *2/8 春節調整放假
	1	11	12	13	14	15 上班	16	17 上班上課	*2/15 寒假備課日研習 *2/15 開學日**(僅上班，不上課)** *2/15 中午學科召集人會議(一) 下午各領域教學研究會(一) *2/16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上課 上午為高一高二期初競，下午為註冊程序 *2/17 高一、高二繳交寒假作業 *2/17 補行上班上課(補 2/15(四)課程)
	2	18	19	20	21	22	23	24	*2/19 公告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補考成績 *2/19-2/26 多元選修、第二外語加退選 *2/20-2/21 高二學測模擬考 *2/22 高三分科測驗模擬考 *2/23 自主學習審查小組會議 *2/23-2/26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音樂學系單獨招生考試 *2/23 高一二社團(一) *2/23 高三社團(一) *2/23 防災演練
二月/三月	3	25	26	27	28	29	1	2	*2/26 第八節輔導課正式上課 *2/27 大考中心公布 113 年學測成績 *2/28 和平紀念日放假 1 日 *2/29 繁星推薦個別諮詢開始 *3/1 高三選填志願說明會 *3/1 防災演練 *3/1 學務會報(一) *3/1 高一二社團(二) *3/1 親師懇談日(晚上/演藝廳) *3/1 高一家長多元入學管道暨選班群座談會

週次＼星期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總表
三月	4	3	4	5	6	7	8	9	*3/4–3/29 量測身高體重 *3/4-3/15 高一籃球比賽 *3/6-3/7 高三繁星推薦校內正式撕榜作業 *3/6-3/8 高二校外教學 *3/7 個人申請個別諮詢開始 *3/8 公告繁星推薦正式推薦名單(14:00 前) *3/8 友善校園宣導-新店分局交通安全及法制宣導
	5	10	11	12	13	14	15	16	*3/10 中午 12:00 中學生網站讀書心得寫作比賽截止 *3/12-3/13 繁星推薦報名 *3/14-3/15 性別平等教育影片賞析座談 *3/15 高三藝術特色活動 *3/15 高一二社團(三) *3/15 高一二月會(一) *3/15 中午 12:00 中學生網站小論文寫作比賽截止
	6	17	18	19	20	21	22	23	*3/19 繁星推薦錄取名單公告(第 1-7 學群) *3/20-3/22 申請入學報名 *3/21-4/3 主題書展(圖書館一樓) *3/22 環境教育 6-7 節
	7	24	25	26	27	28	29	30	*3/28 公告第一階段(學測、術科考試)篩選結果 *3/28-3/29 第一次期中考試 *3/29 學科召集人會議(二)
三月／四月	8	31	1	2	3	4	5	6	*4/1-4/23 學生上傳及高中提交學習歷程資料至中央歷程資料庫 *4/1-4/11 各領域教學研究會(二) *4/2 高三學習歷程檔案 112 學年第 2 學期上傳截止 *4/4 兒童節放假 1 日 *4/5 民族掃墓節放假 1 日
四月	9	7	8	9	10	11	12	13	*4/8-4/19 高二排球比賽 *4/11 高三學習歷程檔案 112 學年第 2 學期教師認證截止 *4/12-4/14 高三學習歷程檔案 112 學年勾選 *4/12 高一剪報詩比賽 *4/12 學務會報(二) *4/12 高二 IOH 生涯引導探索演講 *4/12 高三備審資料暨面試準備說明會

星期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總表
四月	10	14	15	16	17	18	19	20	*4/14 第一次期中考成績上傳截止(晚間 23:59) *4/15-4/22 法國阿爾薩斯學校入校交流 *4/17、4/22-4/26 模擬面試 *4/18 第一次期中考成績確認截止(中午 12 點前) *4/18-5/4 高三平時成績及非段考成績上傳 *4/18-4/21 高三學習歷程檔案 112 學年收訖明細確認 *4/19 高一高二英語演講暨作文競賽 *4/19 學生 CPR 研習(6-7 節) *4/19 高三生命教育講座 *4/19 高一二社團(四) *4/19 高一二月會(二) *4/20 新中舞會
	11	21	22	23	24	25	26	27	*4/22~4/26 模擬面試 *4/23-4/25 數學週活動(暫定) *4/26 下午高二部分班級進行大學參訪活動 *4/26 高一讀書聯合發表會 *4/26 高三社團(二) *4/26 高二一件有意義的事(或大學參訪巡禮)
四月/五月	12	28	29	30	1	2	3	4	*4/30 高三期末考試 *5/1~5/10 高度近視關懷 *5/2 高三週記檢查 *5/3 校內生物能力競賽(初賽) *5/3 高一二社團(五) *5/3 高三社團(三) *5/4 高三段考及非段考科目成績上傳截止(晚間 23:59)
五月	13	5	6	7	8	9	10	11	*5/6 高三段考及非段考科目成績確認截止(中午 12 點前) *5/8 高三分科測驗第二次模擬考 *5/9-5/10 傳送高三學生第 6 學期修課紀錄予甄選會 *5/10 公告高三補考名單及日程表 *5/10 校內生物能力競賽(複賽) *5/10 校內數學能力競賽 *5/10 高三實彈射擊體驗靶場流程練習 6-7 節 *5/10 環境教育 6-7 節 *5/10 學務會報(三) *5/10 高三月會
	14	12	13	14	15	16	17	18	*5/13-5/14 高一高二第二次期中考 *5/14 學科召集人會議(三) *5/14 高三實彈射擊體驗 *5/15-5/21 各領域教學研究會(三) *5/15 高三補考 *5/16-6/2 大學二階面試 *5/17 下午布置會考考場、下午停課 *5/18-5/19 113 國中教育會考

星期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總表
五月	15	19	20	21	22	23	24	25	*5/20-5/24 水上運動會 *5/21 公告高三補考成績及重修名單 *5/21 音樂班(管弦樂團)公演@中山堂 *5/21-5/23 高一、高二作業抽查 *5/24 高一二社團(六) *5/24 高三社團(四)
五月/六月	16	26	27	28	29	30	31	1	*5/27-5/31 高一選學群正式作業暨高二轉學群申請作業 *5/29 高一二第二次期中考成績上傳截止(晚間 23:59 前) *5/27-5/31 多元選修課程成果展 *5/31 校內地科能力競賽(初賽) *5/31 校內資訊能力競賽 *5/31 高一二社團(七) *5/31 高三社團(五)
六月	17	2	3	4	5	6	7	8	*6/3 高三重補修報名 *6/3 前公告大學公告申請入學錄取名單並寄發甄選總成績單 *6/3 高三期末淨空 *6/3 畢業典禮預演 *6/4 畢業典禮 *6/4 公告高三重補修編班及上課地點 *6/5 高三重補修開始上課 *6/5 高一二第二次期中考成績確認截止(中午 12 點前) *6/5 高二週記檢查 *6/6 高一週記檢查 *6/6-6/7 登記就讀志願序 *6/6-6/18 分科測驗報名 *6/7 下午高二部分班級進行大學參訪活動 *6/7 高一自主學習成果發表會 *6/7 高一二月會(三) *6/7 高二在地人文探源(或大學參訪巡禮)
	18	9	10	11	12	13	14	15	*6/10 端午節放假 1 日 *6/11 發放高一二第二次期中考成績單 *6/11 高一藝能科考試(第四節) *6/12-6/28 高一二段考科目日常成績及非段考科目成績上傳 *6/13 申請入學放榜 *6/14 高二藝能科考試(第五節) *6/14 校內地科能力競賽(複賽) *6/14 校內物理能力競賽 *6/14 高二藝術特色活動 *6/14 學務會報(四) *6/14 高一在地人文探源

星期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總表
六月	19	16	17	18	19	20	21	22	*6/18 新北市優先免試入學放榜及報到 *6/21-6/27 基北區免試志願選填 *6/21 校內化學能力競賽 *6/21 環境教育 6-7 節
	20	23	24	25	26	27	28	29	*6/25 第 8 節輔導課結束 *6/26-6/27 高一高二期末考 *6/28 高一二段考及非段考科目成績輸入截止日 *6/28 公告選(轉)學群編班結果 *6/28 1122 期末校務會議 *6/28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業式 *6/28 期末淨空大掃除
六月/七月	暑1	30	1	2	3	4	5	6	*7/1 高一二段考及非段考科目成績確認截止(下午 3 點前) *7/2 基北區免試報名截止 *7/5 公告高一高二補考名單及補考日程表
七月	暑2	7	8	9	10	11	12	13	*7/8-7/9 高一二補考 *7/9 基北區免試放榜 *7/11 基北區免試報到 *7/12 學習歷程檔案 112 學年第 2 學期「課程學習成果」上傳截止 *7/12-7/13 分科測驗考試
	暑3	14	15	16	17	18	19	20	*7/15-8/9 高三暑期輔導 *7/16 公告高一二補考成績及重修名單 *7/17 高一、高二重補修報名 *7/19 公告高一、高二重補修上課時間及編班地點
	暑4	21	22	23	24	25	26	27	*7/22 高一、高二重補修開始上課
七月/八月	暑5	28	29	30	31	1	2	3	*7/29 113 年分科測驗成績公布 *7/29-8/4 繳交 113 年大學分發入學登記志願費 *7/30 分科選填志願說明會 *7/31 學習歷程檔案 112 學年第 2 學期「課程學習成果」教師認證截止(含退件補認證) *7/31 學習歷程檔案 112 學年第 2 學期「多元表現」上傳截止 *7/31-8/2 分科選填志願個別諮詢 *8/1-8/4 113 年大學分發入學-網路登記分發志願

伍、校長綜合提示與結論

1.從下學期開始，新的年度有新的變革：

(1)112學年度第2學期起，同學全面免學費。註冊組會將相關注意事項及訊息告知大家。另對於教職員同仁們申請子女教育補助經費亦有影響，屆時有不同的處理模式，人事室會再給予訊息。

(2)關於健康檢查部分，若老師有符合標準，鼓勵老師進行相關健康檢查，要好好照顧自己的健康。

(3)有關幸福晨飽早餐補助計畫及寒暑假低收入戶午餐券，自113年1月22日起數位轉型。請老師多予了解，若下學期有申請教育儲蓄基金補助的同學，也協助其申請早餐和午餐的補助。

2.感謝老師們爭取計畫型經費，辦理很多的課程與活動；我們各處室努力申請很多經費來幫孩子開展各種學習面向，同時也期待同學們互相鼓勵來參與，希望孩子可以受益。

(1)優質化經費，例：大學參訪等。

(2)在地就學大聯盟計畫。

(3)拔尖課程的。

(4)國際教育方案。

陸、散會：上午 11 時 50 分。